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
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Dedicated Fund on Branding,
Upgrading and Domestic Sales

「BUD專項基金」 - 申請易

申請資助範圍（摘要）

最後更新：2026年11月

本摘要謹供參考，詳情及資助要求以一般申請- 內地計劃和其他經濟體計劃的申請指引及「 申請易」的申請指引為準，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作為「 BUD專項基金」執行機構保留修訂本文之條款和細則的權利及最終決定權。如有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電話: (852) 2788 6088　　電郵: bud_sec@hkpc.org　　網址: www.bud.hkpc.org

工業貿易署
Trade and Industry Department

BUD專項基金執行機構
The BUD Fund Implementer
hkpc 生產力局

計劃項目前，先了解你的選項

1
計劃

申請易- 內地計劃
或
申請易 - 其他經濟體計劃

BUD專項基金「申請易 - 其他經濟體計劃」的資助地域範圍涵蓋東盟十國(包括文萊、柬埔寨、印尼、老撾、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澳洲、智利、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四國(包括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格魯吉亞、澳門、新西蘭、日本、韓國、奧地利、比利時-盧森堡經濟聯盟、加拿大、丹麥、芬蘭、法國、德國、意大利、墨西哥、荷蘭、瑞典、英國、科威特、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土耳其、巴林、秘魯、沙特阿拉伯、孟加拉國、埃及、匈牙利、巴基斯坦、哈薩克斯坦、蒙古、巴西、烏茲別克斯坦及卡塔爾，共49個經濟體。

2
項目目標

須符合資助範疇，
即與 **發展品牌**、
升級轉型、**拓展營銷**
至少一項有關

詳細例子：
參閱一般申請 - 申請指引附件二

3
項目措施

從**申請資助範圍**（本摘要文件）中選取合適的項目措施，單一或組合成能幫助企業達致目標的申請項目

（「申請易」的每個項目上限為港幣15萬元）

資助範圍：
摘要可參考本文件，詳情請參閱申請易 - 申請指引第4段

審批標準：
參閱一般申請 - 申請指引 4.3

下載預算規劃工具
(Excel格式)

4
撥款方式

不設申領首期撥款

撥款安排：
參閱申請易 - 申請指引 6.1

「BUD專項基金」- 申請資助範圍(摘要)

項目措施	預算及資助比例上限 (每個申請項目計算)	可獲/不可獲資助的項目開支 - 摘要 (資料出處：「BUD專項基金」申請易 - 申請指引第4段及一般申請 - 申請指引 附件七及附件八)	申請者需要提供的細節 - 摘要 (資料出處：「BUD專項基金」網上申請表)
廣告	-	✔**可獲資助**：項目中廣告的直接開支 包括於互聯網平台(包括社交媒體) 、搜尋引擎優化/搜尋引擎營銷 (SEO/SEM) 、報章/雜誌/電視/電台投放廣告或其他相關開支 ✘**不可獲資助**：香港、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以外的廣告。如於互聯網投放廣告，開支例如按金、獎金、上架費等將不可獲資助。	廣告媒體、目標主場、數量、廣告內容、涉及的細項及開支 如涉及利用香港媒體進行推廣， 須說明與發展當地業務的關係
展覽會 (包括實體或網上的展覽模式)	-	✔**可獲資助**：參加香港、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的展覽會，包括由政府相關機構或信譽良好的展覽會主辦商舉辦的實體或網上的展覽會，及相關費用。 如涉及香港展覽會，請說明該展覽會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 ✘**不可獲資助**：不可獲資助：參加香港、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以外地區的展覽會	該展覽會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等
來往香港及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的交通及住宿開支	-	✔**可獲資助**：與參加展覽會有關的交通及住宿開支。交通費只包括過境往返香港與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的交通費及過境往返香港與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行程一部份的境內交通費。 ✘**不可獲資助**：並非與參加展覽會有關的交通及住宿開支，如由一般業務的巡視、聯繫、諮詢或協商等而起的開支；只在香港、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的境內交通費用，而並非過境來往香港與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的行程一部份開支；以及香港、中國內地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以外地區的交通及住宿開支。	涉及人數、交通總開支、 住宿晚數、房間數目、住宿開支等

本摘要謹供參考，詳情及資助要求以「BUD專項基金」一般申請 – 內地計劃、其他經濟體計劃及的申請易申請指引為準。

*貨品及服務的採購必須按照一般申請 申請指引 5.6 部份所述的採購程序執行。

「BUD專項基金」- 申請資助範圍(摘要)

項目措施	**預算及資助比例上限** (每個申請項目計算)	**可獲/不可獲資助的項目開支 - 摘要** (資料出處：「BUD專項基金」申請指引 附件六及附件七)	**申請者需要提供的細節 - 摘要** (資料出處：「BUD專項基金」網上申請表)
申請產品專利/商標註冊	每間企業最高累計 資助額為港幣60萬元	✔ **可獲資助**：項目直接相關的專利 / 商標註冊 / 外觀設計 / 實用新型專利註冊 / 版權保護	申請專利 / 商標內容等。如涉及商標註冊，須確認企業已進行查冊並確定擬註冊商標可接受註冊
檢測及認證服務	-	✔ **可獲資助**：於香港、中國內地或本計劃涵蓋的經濟體進行檢測 / 認證註冊的開支	檢測 / 認證註冊內容、用途以及 用途及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等
宣傳用途的流動應用程式	-	✔ **可獲資助**：製作或優化於流動器材上使用的應用程式 (只限推廣用途)	應用程式內容、推廣地區 / 對象、 用途及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等
公司網頁	優化公司網頁每宗申請 最高港幣10萬元	✔ **可獲資助**：建立或優化申請企業的公司網站開支	網頁內容、推廣地區 / 對象、 用途及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等
設計及製作宣傳品	-	✔ **可獲資助**：製作宣傳品(例如：傳單、小冊子、海報、商品目錄冊等)以及其他相關的開支	宣傳品的種類、內容、推廣對象、 用途及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等。如涉及印刷品，須提供尺寸及頁數等資料
設計及建立網上銷售平台	-	✔ **可獲資助**：設計及建立網上銷售平台的開支; 與建立網上銷售平台相關的代營運費(為期不多於6個月)	第三方平台名稱、 已建立的網店名稱或連結、 用途及與發展當地業務的直接關係等
為獲批項目所需的 帳目外聘核數費	每次最多港幣5,000元	✔ **可獲資助**：核准項目的外聘核數費用，資助以1：3 的配對比率計算，並計入企業的資助上限。	

本摘要謹供參考，詳情及資助要求以「BUD專項基金」一般申請 – 內地計劃、其他經濟體計劃及的申請易申請指引為準。

*貨品及服務的採購必須按照一般申請 申請指引 5.6 部份所述的採購程序執行。

相關資源

一般申請 - 內地計劃申請指引

一般申請 - 內地計劃申請指引 (中文)

一般申請 - 其他經濟體計劃申請指引

一般申請 - 其他經濟體計劃申請指引 (中文)

「申請易」申請指引

申請易 - 申請指引(中文)

閱讀後意見調查

本文件對你計劃提交的申請項目有幫助嗎 ？

歡迎掃描左方QR code 或按此評分

電話: (852) 2788 6088　　電郵: bud_sec@hkpc.org　　網址: www.bud.hkpc.org

工業貿易署 Trade and Industry Department
BUD專項基金執行機構 The BUD Fund Implementer hkpc 生產力局